

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法大党发〔2023〕15号

关于印发《西北政法大学深入开展群众身边 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纪委机关，党群机关各部门：

《西北政法大学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已经校党委会2023年4月19日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西北政法大学委员会

2023年4月22日

西北政法大学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 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根据省纪委监委《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和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等 8 家单位印发的《2023 年深入开展教育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现就开展学校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十四届省委三次全会、十四届省纪委二次全会部署要求，结合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聚焦学校党政重点工作，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和制约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问题，推动各级各类政策落地见效，不断增强广大师生员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整治内容及措施

（一）加强继续教育办学管理，着力整治非学历教育内部控制制度机制不健全、项目审批和管理不规范、靠校吃校等行为
主要措施：

1. 加强内控制度机制建设。制定非学历教育管理办法，或在

相关管理办法中明确非学历教育管理要求，对归口管理部门、决策权限、项目审批、协议签订、合作方资质、招生宣传、培训收费、费用减免、合作收益分配、校名使用、培训质量、证书发放等内容进行规定。建立管办分离机制，项目监督机制，明确管理部门、执行部门（单位）、监督部门相应职责和管理流程。（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中心，人事处，各学院）

2. 严格项目设立。严格执行项目立项论证研究，严肃查处未按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未经审批举办或合作举办非学历教育项目等行为。严格审核合作协议，严肃清理冠以“领导干部”“总裁”“精英”等名义的非学历教育项目。严肃查处在合作方式、合作期限、收益分配等方面与学校决策或相关制度规定不一致的行为。（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中心，法治办，各学院）

3. 加强项目管理。管理部门对招生简章、培训方案等进行审核，严肃查处委托中介招生的行为。严格落实学员入学资格复核制度，对以学校名义发放结业证书的非学历教育项目，实施项目质量全过程控制。加强教育课程政治把关，严防意识形态风险。严格落实经费管理、结业证书管理、协议执行监督等相关制度，严肃查处转移办学权和有损学校声誉和利益的行为。（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中心，各学院）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底取得成效，并长期坚持。

牵头单位：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中心

（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着力整治领导干部和专业课教师

违规兼职兼薪、学术不端、师德不正等失德失范行为

主要措施:

1. 持续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培训。把师德师风教育作为加强教师职业素养的“第一课”，认真做好新入职教职工岗前培训。通过专题网络培训，举办“师德大讲堂”、师德论坛等开展多层次多样化师德师风教育，强化底线意识、规范职业行为，积极推动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有效贯彻落实。（责任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

2. 扎实做好师德典型选树宣传。认真做好“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最美教师”等培育工作，规范推选工作程序，细化标准条件，选树先进典型，汲取榜样力量。扎实开展尊师主题月系列活动，积极做好第39个教师节宣传庆祝、退休教职工荣休仪式等活动，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大力宣传各类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弘扬高尚师德，积极传播立德树人正能量。（责任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校工会）

3. 深入推进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畅通家长、学生与社会对师德师风问题监督渠道。编印《师德师风制度规范及师德失范行为典型案例汇编》，严肃查处学术不端、师德不正等失德失范典型问题，及时通报典型案例，加大警示教育力度，引导树牢师德师风纪律红线底线。强化师德考评结果运用，对师德失范行为实行“一票否决”。年内制定领导干部和在职在编教师违规兼职兼薪相关制度规定。（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

事处)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底取得成效，并长期坚持。

牵头单位：教师工作部

(三)加强校园安全稳定建设,重点整治落实校园食品安全、交通安全、安全保卫、意识形态等方面监管责任不力、失职失责问题

主要措施:

1.加大学校食品安全检查力度,严格落实各项管理制度,依法接受市场监管部门监管,坚决杜绝无证经营、无序运营。严格执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加大对食堂、超市和其他校内经营服务行为的监督检查力度,做好保供稳价工作。(责任单位:后勤保障处、国资处、保卫处)

2.制定《西北政法大学本预科学生2023年主题安全教育工作计划》,常态开展学生安全教育。加大重点关注学生排查力度,制定管理方案,切实做到“抓小抓早”,及时化解不稳定因素。不断完善四级信息报送机制,做好日常值班备勤和突发事件处置工作,及时化解安全风险矛盾。积极做好学生健康管理,规范开展日常心理咨询服务,坚持心理危机研判及月排查制度,科学开展新生心理健康测评工作。(责任单位:党委学工部、党委研工部)

3.积极完善校园交通安全硬件建设,规范人员和车辆进出校门管理。做好校园视频监控24小时值班值守,做到第一时间发

现问题，第一时间到达问题现场。常态纠治车辆乱停乱放行为。

（责任单位：保卫处）

4. 加强宣传阵地管理，严格执行申请报备制度，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审核。积极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点排查，定期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研判，做到早发现、早处理。盯紧党员领导干部和教师在课堂及其他公开场合发表不当言论等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5. 充分发挥学校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运行机制作用，压实各方工作责任。加强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和党的宗教政策的理论研究和宣传教育，积极做好信教师生思想引导工作。常态排查校园涉及民族宗教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密切防范和有效抵御传教渗透活动。**（责任单位：党委统战部）**

整改时限：2023年12月底取得成效，并长期坚持。

牵头单位：稳定办

（四）加强后勤服务保障建设，严肃查处后勤管理工作中存在的暗箱操作、以权谋私等侵害师生合法权益的问题

主要措施：

1. 加强后勤管理制度建设，完善食堂主材和后勤物资集中采购、社会企业引进退出监管机制、学生食堂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相关工作，提高管理效能。**（责任单位：后勤保障处）**

2. 深入开展校园卫生综合整治，开展“拉网式”排查，建立

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用好长安校区节水改造专项资金，推动长安校区能源合同管理，进一步巩固绿色学校、节水型校园创建成果。（责任单位：后勤保障处）

3. 畅通后勤保障服务监督渠道，线上线下公布服务报修、投诉监督热线电话，24 小时受理报修、投诉举报事宜，规范报修处理流程，加强跟踪督导，形成工作闭环。（责任单位：后勤保障处）

4. 加强对后勤管理“关键少数”的日常监督与提醒，切实增强后勤干部职工纪律规矩意识。对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严肃处理。（责任单位：纪委机关）

整改时限：2023 年 12 月底取得成效，并长期坚持。

牵头单位：后勤保障处

（五）加强校园服务项目建设，严肃查处监管责任不力、失职失责、以权谋私等问题

主要措施：

1. 继续加强智慧教室建设，进一步改善教学条件，为教师创新教学模式、改革教学方法、丰富教学资源创造便利条件。积极回应师生关切，持续改进教学服务。严肃查处强制学生购买教材教具、违规收取补课费等乱收费行为。（责任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

2. 建立校内住房管理系统，搭建住房出租平台。持续深化后勤社会化改革，积极推动全过程成本核算，做好教师公寓物业费

分担改革。（责任单位：后勤保障处）

3. 加强对校园快递服务中心的日常监管，彻底整治快递乱堆乱放，周边环境脏乱差问题。规范校园桶装水供应服务，通过正规程序，引进合法正规企业，为学生提供优质服务。加强便民设施建设，做好充电设施价格认定工作，切实提升师生满意度、获得感。加强体育场馆和设施建设，做好服务师生工作。（责任单位：国资处、后勤保障处、保卫处、体育部）

4. 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一体化大数据中心、智慧教育大数据平台等项目建设，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明确序时进度、落实工作责任，加强项目监管、规避建设风险、提升项目建设质量。加强两校区网络服务监督工作，通过监督投诉电话及部门公众号网上监督投诉等方式，多种渠道受理学生对网络的投诉与建议，加强与学生的沟通交流，做好校园网服务保障工作。（责任单位：信息网络中心）

5. 认真落实图书馆第二课堂职责，补充纸质资源、购买数字资源、推动中省共建项目建设，加强馆员队伍建设，推进学生志愿服务岗位工作落实，提高服务质量，加强馆读共建。（责任单位：图书馆）

6. 认真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健康驿站和健康体检的管理服务工作。不断完善监管巡查机制，严格落实日常门诊、应急医疗处置工作制度和措施，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服务意识。（责任单位：门诊部）

7. 加强对各责任单位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的监督，督促其强化服务意识，严格按照党务公开、校务公开的范围和程序，运用多种形式及时公示。对各类服务项目合同或协议，在执行中有缩减服务项目内容的要及时向纪委机关备案，主动接受监督。

（责任单位：纪委机关）

整改时限：2023 年 12 月底取得成效，并长期坚持。

牵头单位：纪委机关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学校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专班。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校纪委机关，具体负责专项整治日常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在校党委的领导下，由校纪委牵头抓总、牵头单位组织实施、责任单位具体落实。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专项整治作为推动干部作风能力提升的有力抓手和党风政风监督工作的重点抓紧抓实，与各项工作有机融合，确保业务工作和专项整治工作两不误两促进。机关党委要将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列入各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对专项整治重点任务落实不力、整治成效不明显的单位，年度考核不得评为优秀等次。

（二）加大查处力度。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畅通反映问题渠道，及时公布受理电话和邮箱，实行首问负责制。校纪委要充分发挥协助推动作用，建立健全信息互通共享、重要情况通报等机

制，形成上下联动、整体推进、齐心协力抓落实的工作合力。对收到关于专项整治工作的信访举报、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线索，建立专门台账、加强督查督办，对重点问题线索盯住抓、持续抓，全面从严、一严到底。

（三）加大宣传力度。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要对专项整治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定期进行通报，对查处反面典型案例要及时通报曝光。各责任单位要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在官方网站、公众号等平台开设“专项整治专栏”，集中向师生员工公示受理项目、通告工作情况、发布整治成果，不断提高师生员工知晓率和参与度，形成良好的专项整治工作氛围。

（四）加强信息报送。各责任单位要明确 1 名单位负责人专门负责专项整治工作，1 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实行“月报告”制度，各责任单位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梳理本月工作进展情况，并填写《2023 年学校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进展情况统计表》，报送至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

四、方法步骤

专项整治自 2023 年 4 月启动，至 12 月底结束，此后转入常态化。主要步骤有：

（一）安排部署阶段（2023 年 4 月中下旬完成）。制定学校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明确重点任务，细化整治措施，夯实工作责任。组织召开安排部署会，动员相关单位全面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二）自查整改阶段（2023年4月下旬—10月）。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围绕重点整治内容，聚焦师生关切和“风”“腐”易发环节，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细化任务措施，并及时将方案报工作专班办公室备案。对查摆和反馈的问题，坚持边查边改，建立台账，明确整改时限、措施，逐项整改落实到位。

（三）督导检查阶段（2023年5月—10月）。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要加强对专项整治问题排查、整改落实、制度建设等情况的全面核查，会同纪委会定期召开专项整治推进会，听取责任单位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同时对整改落实情况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开展监督，了解掌握各责任单位作风改进情况和师生的满意度。对专项整治工作进展缓慢、自查自纠和问题整改走过场、敷衍应付、弄虚作假等行为和师生满意度差的及时谈话提醒，持续督促整改。校纪委机关要对专项整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制发监督检查建议书，并将监督检查建议通过一定的方式予以公布，提请广大师生民主监督。

（四）总结报告阶段（2023年11月—12月）。各责任单位要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针对重点难点问题研究制定有关措施和办法，特别是对需要长期坚持开展的工作，要及时建立长效机制，加强跟踪问效，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要总结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梳理好的经验和做法，由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形成书面总结经校党委审议后报省纪委监委、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

厅。

- 附件：1. 学校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专项整治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2. 2023 年学校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专项整治进展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学校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 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组 长:

孙国华 党委书记

范九利 党委副书记、校长

副组长:

肖道远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成 员:

郭武军 党委副书记

王 健 副校长

张军政 副校长

孙昊亮 副校长

工作专班下设 5 个专项整治工作组:

第一组: 加强高等继续教育办学管理,着力整治非学历教育内部控制制度机制不健全、项目审批和管理不规范、靠校吃校等行为

组 长: 孙昊亮

牵头单位: 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中心

参与单位: 人事处、法治办、各学院

第二组：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着力整治领导干部和专业课教师违规兼职兼薪、学术不端、师德不正等失德失范行为

组 长：郭武军 王 健

牵头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

参与单位：党委组织部、人事处、校工会、各学院

第三组：加强校园安全稳定建设，重点整治落实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交通安全、安全保卫、意识形态等方面监管责任不力、失职失责问题

组 长：郭武军 张军政

牵头单位：稳定办

参与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党委学工部、党委研工部、后勤保障处、国资处、保卫处

第四组：加强后勤服务保障建设，严肃查处后勤管理工作中存在的暗箱操作、以权谋私等侵害师生合法权益的问题

组 长：张军政

牵头单位：后勤保障处

参与单位：纪委机关

第五组：加强校园服务项目建设，严肃查处监管责任不力、失职失责、以权谋私等问题

组 长：肖道远

牵头单位：纪委机关

参与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后勤保障处、国资处、保卫处、图书馆、体育部、门诊部

附件 2

2023 年学校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牵头负责单位:

单位负责人:

电话(手机):

联系人:

电话(手机):

序号	整治任务	重点解决的具体问题	责任人	责任单位	工作措施	进展情况
1	加强继续教育办学管理,着力整治非学历教育内部控制制度机制不健全、项目审批和管理不规范、靠校吃校等行为	1			1.....2.....3.....	
		2			1.....2.....3.....	
2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着力整治领导干部和专业课教师违规兼职兼薪、学术不端、师德不正等失德失范行为	1			1.....2.....3.....	
		2			1.....2.....3.....	
3	加强校园安全稳定建设,重点整治落实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交通安全、安全保卫、意识形态等方面监管责任不力、失职失责问题	1			1.....2.....3.....	
		2			1.....2.....3.....	
4	加强后勤服务保障建设,严肃查处后勤管理工作中存在的暗箱操作、以权谋私等侵害师生合法权益的问题	1			1.....2.....3.....	
		2			1.....2.....3.....	
5	加强校园服务项目建设,严肃查处监管责任不力、失职失责、以权谋私等问题	1			1.....2.....3.....	
		2			1.....2.....3.....	

备注: 1.该表由各牵头单位负责组织填写,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报送本月进展情况。

2 “责任人”为负责完成每一项“具体任务”的单位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王浩

电话: 88182787

电子邮箱: 45307757@qq.com

抄送：校党政领导，校党委委员，校长助理。

西北政法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22日印发
